

证券代码：831112

证券简称：哥伦布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哥伦布商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-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
-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
-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，具体内容为：做市商不足两家。

存在强制停牌事项，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3 月 30 日起被实施停牌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第三十二条规定“基础层、创新层采取做市交易方式的股票发生下列情形之一，将导致该股票做市商不足两家的，全国股转公司于有关情形发生当

日收市后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相关情况：（一）该股票做市商提出申请并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，退出为该股票做市；（二）该股票做市商被暂停、终止从事做市业务，或被禁止为该股票做市。自前款情形发生次一交易日起，全国股转公司对该股票实行强制停牌。停牌期间，挂牌公司应当每 5 个交易日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。”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3 月 30 日起被实施停牌。

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且每 5 个交易日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。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第三十二条规定“基础层、创新层采取做市交易方式的股票，做市商不足两家，且未在 30 个交易日内恢复为 2 家以上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在第 31 个交易日将其股票交易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。”

三、后续安排

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

由于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两家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在股票停牌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董事会

2021年4月13日